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5日发出，并于2022年8月25日上午10时在公司管理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会议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由顾清董事长主持，应参会董事五名，实际参会董事五名，监事会三名监事及全体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及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有关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于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亦刊登于《证券时报》，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2、《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的情况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有关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之公告内容《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3、《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减少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所造成的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汇兑收益，锁定汇兑成本。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业务需要开展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有关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之公告内容《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4、《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聘任张锐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有关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之公告内容《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特此公告。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